

加强学习 加强研判 加强协调

衡水中院三项要求提升审执质效

河北法制报讯 (徐浩)2月21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王利宾主持召开审判委员会2022年第一次全体会议。会上,王利宾领学了《“主动执行”机制实施方案》《关于规范办理财产保全案件的实施细则(试行)》《关于贯彻落实〈关于规范办理财产保全案件的实施细则(试行)〉的补充通知》等文件。

主动执行机制是今年衡水中院的重项工作之一,是为进一步提升全市法院执行到位率,加快“切实解决执行难”步伐而探索建立的一项执行机制。《关于规范办理财产保全案件的实施细则(试行)》是衡水中院为了进一步规范财产保全案件中立审执协调配合,而出台的一项制度,是对主动执行机制的具体化

规定。此次集中学习研讨为更好地发挥审委会指导全市审执工作提供了坚实保障。

会议要求,要加强学习,完善审委会集体学习机制。审判委员会全体成员要带头学习,带动全院干警努力学习业务知识、业务要求,打造学习型审委会。要加强研判,以评议制度保障“精准保全”。成立保全评议小组,对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的必要性、合法性进行研判分析,提出指导意见,实现对保全措施的精准把控,达到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相统一。要加强协调,进一步理顺立审执流程衔接。牢固树立执行工作“一盘棋”理念,破除部门壁垒,达到无缝配合、规范推进、高效执行,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衡水中院安排走访驻衡部分全国人大代表 倾听代表声音 主动接受监督

河北法制报讯 (张贺)近日,受衡水中院主要领导委托,衡水中院工作人员主动走访驻衡全国人大代表张汝财和曹宝华,并征求意见。

走访过程中,工作人员向两位代表详细介绍了衡水法院2021年工作的开展情况和2022

年工作部署,就代表们关心的多元矛盾纠纷化解、队伍建设、扫黑除恶、审执改革、为群众办实事等创新亮点工作进行了重点汇报。

张汝财对衡水法院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并指出,衡水两级法院主动服务中心大局,审判执

行质效大幅提升,队伍建设稳中向好,树立了法院良好形象。尤其是在多元矛盾纠纷化解、为群众办实事等方面,始终把人民的利益摆在前面,实现了法律效果、政治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曹宝华表示,作为一名来自

基层企业的代表,对衡水法院的工作表示满意,并围绕如何做好便民利企服务、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等方面提出合理建议,表示将持续关注法院工作,充分发挥监督作用,加强与法院的沟通联系,积极建言献策。

近年来,衡水两级法院高度重视与人大代表的沟通联系,不断加强自身建设,畅通与人大代表联络机制,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主动接受人大代表监督,努力为建设现代化经济强市、美丽衡水提供高质量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此次“送法进校园”活动是衡水中院开展的“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之一,是衡水中院将关心关爱未成年人作为常态化工作的真实体现。今后,衡水中院仍将不断延伸审判职能,助力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法官送法进校园 为幼儿教师普法“充电”

河北法制报讯 (张贺)2月23日,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二庭副庭长刘国华带领法官助理到衡水市高新区一幼讲授了一堂主题为“浅谈幼师职业道德与法律素养”的法治课,与以往的送法进校园不同的是,这堂课的听众是幼儿园的教师。

此次授课内容主要围绕幼师职业道德及与幼儿园相关的法律规定展开,重点讲解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相关规定,以案例形式使幼儿园教师了解到哪些不法行为会侵害幼儿合法权益,不法行为带来的法律后果及如何避免幼儿

权益受到侵害。为加深学习交流效果,现场还进行了互动答疑,教师们积极参与,课堂气氛热烈。

课后,幼儿园负责人表示,这堂课使幼儿园老师受益匪浅,对今后幼儿园依法办园,教师依法执教有很大的指导意义。

法官释法说理 纠纷迎刃而解

河北法制报讯 (祖富成)近日,饶阳县人民法院留楚法庭收到当事人金某赠送的锦旗。“人民法庭为人民,公正审判解民忧”几个大字真切地表达了当事人对承办法官的感激之情。

当事人金某出售给

刘某某价值12268元的挤塑板后,按约定向刘某某索要货款时,遭到了刘某某无故推脱甚至直接挂断电话。经多次沟通无效后,金某只好将刘某某诉至法院。饶阳县人民法院留楚法庭庭长李东胜接到该案后,立即着手

办理,多次对刘某某进行释法明理,最终促使原被告达成调解。

饶阳县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鲜红的锦旗不仅仅代表着当事人对法院干警工作的肯定与信任,更是对法院干警工作的一种激励。

劳务支付起争执 法庭调解化纠纷

河北法制报讯 (韩江宁)双方因工资问题发生纠纷,诉至法院,历经一审二审,承办法官利用春节期间给双方做工作,最终达成了调解协议。2月15日一大早,一名当事人将一面写有“为民不辞辛苦,公正执法楷模”的锦旗送到衡水中院分调裁审团队法官杨英手中,以表达自己诚挚的谢意。

杜某为侯某承揽的衡水市某小区家装工地提供劳务,工程竣工后,侯某以工程不达标等为由未支付杜某工资款,杜某无奈,诉至法院。

一审法院认为,杜某提供的证据无法证实其与侯某存在雇佣关系,亦无法证明侯某拖欠其工资的事实存在,驳回了杜某的诉讼请求。杜某不服上述判决,上诉至衡水中院。

二审中,双方对抗情绪很大,曾发生过多次争执,本案前后历经了五次庭审。为了化解当事人之间的积怨,能够案结事了,主办法官杨英与审判长朱一麟共同研究案情,利用春节期间双方未复工的有利时机,多次做当事人的工作,从中了解到侯某认可杜某劳务行为,但认为杜某施工存有质量问题。找到矛盾的关键点,通过法官们不懈努力,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侯某当庭给付了杜某工资款,为该案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离婚双方为彩礼返还产生纠纷 法官耐心调解案结事了

河北法制报讯 (李佳林)2月16日,深州市人民法院高古庄法庭成功调解一起离婚纠纷案件,妥善化解了彩礼返还问题,原被告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实现了案结事了。

1月19日,高古庄法庭受理了原告张某诉被告王某离婚纠纷一案。原被告于2021年9月登记结婚,举行结婚仪式后,原被告没有同居生活,由于双方婚前了解较少,导致在婚后生活中多次发生矛盾,感情破裂且无和好可能,故原告向深州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双方的婚姻关系,并退还彩礼和戒指、手镯、耳钉等物品。

案件受理后,承办法官宁玲玲认为虽然双方婚姻关系短暂,但并没有明显的矛盾,仍有调解的可能,于是选择“背对背”方式做双方当事人的工作。在调解过程中,被告王某明确表示双方性格不合,在发生矛盾时也无法进行有效的沟通,同意原告的离婚要求。但双方对彩礼的返还数额分歧较大,宁玲玲从法理和情理的角度引导双方换位思考,尤其是对于原告没有同居生活的特殊情况,对被告详细阐述法律上的规定,耐心劝导双方互相体谅,即使决定分开也要好聚好散,尽早将事情解决。

最终,在法官的调解下,原被告双方同意离婚,并就彩礼问题达成一致意见。最终由法庭出具了调解书,同时本着案结事了的原则,2月17日在法庭的安排下,双方均来到法庭交接了彩礼及其他物品,这起离婚纠纷得以圆满解决。

柔肩担重任 诉服暖民心

——记景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主任李娜

□ 张树岩

自2010年到景县人民法院工作以来,李娜先后担任助理审判员、审判员、民四庭副庭长,现任诉讼服务中心主任、一级法官。身在其位,砥砺前行。在李娜的不懈努力下,该院诉讼服务质效考核一直在全省名列前茅。李娜于2018、2019年连续两年被景县县委、县政府给予嘉奖,2019年被共青团河北省委、河北省“双创双服”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评为“冀青之星”,2020年被景县县委、县政府授予三等功等。

成绩的取得,是辛勤和汗水的写照,更浸透着一名女法官的殷殷为民之心。

擦亮窗口 打通“最后一公里”

“现在到法院立案真方便,进入法院就有人引导,不仅有智能机器人,还有自助打印设备,法官都给耐心指导,从递交材料到登记立案不到十分钟就全部搞定,这速度真是超乎想象。”前不久,到景县法院立案的当事人刘某激动地说。

作为诉讼服务中心第一任主任,李娜常说:“我们这里没有轰轰烈烈的大事,有的就是无微不至的服务。”她是这么说的,更是这样做的。在李娜的精心安排下,该院建立了陪访制度,安排专人引导当事人接受安检、登记立案、诉前调解、联系法官、引导开庭等,解决当事人不懂法律、不熟悉流程的问题。同时设置自助查阅一体机,促进立案服务水平和立案工作效率的提高,实现“一站式”便民利民服务。

李娜还起草制定了《景县人民法院中心法庭直接立案规程》,通过中心法庭与诉讼服务中心

相互配合,中心法庭可直接为群众提供立案服务,让人民群众切实享受到了更加便捷的司法服务。

李娜用实际行动不断优化诉讼服务,努力让当事人不仅体会到法律的公正,也享受着司法优质服务。

速裁快审 给当事人一个保障

李娜始终认为,坚守法律正义,在追求司法效率的同时,更要服务好群众,保障好当事人合法权益。

2021年7月,凌某与冯某一同来到景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经了解,凌某在冯某承揽的工程进行施工,工程完工后冯某未结清工程款,经多次催要,冯某答应过几日还款并愿意重新出具欠条,但凌某认为即使冯某重新出具欠条,仍有可能到期不还,便起诉至法院。了解情况后,诉讼服务中心迅速启动审理程序:审核立案材料、办理立案手续、联系被告、核实双方

的身份证据材料、法官释法明理、出具法律文书并送达。一件民事纠纷,仅仅3个小时就案结事了。

在调解过程中,当事人不仅看到了办案的效率,还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享受到了细致的司法服务。



图为李娜在阅卷。

身份证据材料、法官释法明理、出具法律文书并送达。一件民事纠纷,仅仅3个小时就案结事了。在调解过程中,当事人不仅看到了办案的效率,还感受到了法律的公正,享受到了细致的司法服务。

在李娜对审判事业孜孜不倦的追求下,诉讼服务中心于2021年审理案件316件,登记立案7679件,其中诉前调解案件2222件,各类执行案件2773件,刑事案件443件,行政非诉审查案件201件,为景县法院繁简分流体系的形成和速裁团队的建设提供了经验。

心系群众 愿作“春风化雨柔”

群众利益无小事。在接待办事群众的工作上,李娜总是将心比心、高度重视地为群众解决力所能及的事情。

李娜深知用制度保障服务质量

书上自动生成二维码,当事人、诉讼代理人扫码即可对案件发表意见或者评价反馈,实现网上流转、全程留痕。在诉讼服务中心设立保全服务窗口,探索建立立案、保全、查控“三同步”机制,立案阶段主动告知当事人执行风险,引导当事人申请财产保全,依规实现当日登记立案、作出保全裁定、实施查控措施,有效降低信访风险。

审判管理精细化,层层压实诉讼服务质量工作责任,强化日常调度、周通报。推动立案“一次办结”,95%的案件在20分钟内完成立案手续。司法辅助事务集约化,设立审判辅助团队,购买社会服务,对法律文书送达、材料移转、案件归档扫描、类案强制检索等事务集约管理,确保司法人员集中精力尽好责、办好案。

冀州法院开展法庭警务安全检查督导

河北法制报讯 (王锋)为全力做好安全保障工作,2月22日,衡水市冀州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对各法庭开展安全检查督导工作。

提高安保人员的安全保卫意识。督导小组主要对安检人员的工作台账、警容风纪和装备配备等进行检查,切实提高安保人员的政治站位,增强警务安全保卫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充分认识做好法庭警务安全保卫工作的重要意义。做好安保工作的沟通协调机制,明确责任到人,对思想懈怠、工作敷衍、责任落实不到位的,严肃问责追责。

及时制定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在突发事件发生之前,及时做好各类事件的风险

评估排查,安保人员保持24小时联络畅通,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制定相关应急预案,力争把各类突发事件消除在萌芽状态。

应对疫情常态化进行安全检查。法庭安保人员每日对法庭各个区域进行两次消杀,做好台账登记检查,并严格管理外来人员,坚持“两码”常态化,确保将隐患扼杀在摇篮里,保障辖区人民群众利益安全。

人民法庭处在矛盾纠纷的最前沿,任务重,责任大,必须采取有力措施,努力把矛盾纠纷妥善化解在一线。此次安全检查督导进一步规范了人民法庭的安全管理工作,坚决筑牢法庭安全屏障,确保警务安全工作万无一失。

桃城法院组织深入学习法律援助法

河北法制报讯 (孙景琛)连日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各庭室集中深入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讨论研究了各种经典案例,掀起学习热潮。

该院各庭室围绕着法律援助法的重点法律条文进行深入学习,对法律援助法颁布实施的重要意义进行了探讨。

通过学习,干警们一致认为,

要深入学习贯彻法律援助法,在诉讼过程中,对符合应当提供法律援助情形的,做好通知法律援助机构指派律师担任辩护人并审查援助人员资质等相关工作,依法保障当事人的诉讼权利。同时在办案过程中,自觉抵制不良诱惑,严格遵守“三个规定”等规章制度,坚持司法公正、司法为民的原则。

的道理,她不断在实践探索中总结经验,形成了机制,完善了诉讼服务职能,推进了效能提升。在她的推进下,诉讼服务中心探索诉前鉴定工作机制,积极响应多元司法新需要。努力破解交通事故、工伤、财产损害等案件因鉴定耗时长造成的诉讼周期长难题,在需要司法鉴定的案件中创新推动诉前鉴定工作机制,聚焦矛盾分流、程序提速和流程规范,形成鉴定与调解共促、诉前鉴定与诉中鉴定互补的工作机制。

服务中心不断完善保全担保措施。为方便当事人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避免损失,方便当事人保全,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三家保险公司联系,当事人在申请保全时可选择到保险公司办理财产保全责任保险,为财产保全提供担保。2021年共受理诉前保全案件787件,均按规定时间及时出具裁定书,让当事人的权益进一步得到保障。

法官不仅仅是一份职业,更是公平正义的捍卫者和守护者。作为一名基层法官,李娜在工作中务实清廉,自觉抵制各种不良因素的侵蚀,坚持做到慎独、自重、自省、自警、自励。她处处严格要求自己,自觉抵制人情案、金钱案,从参加工作至今从未因为廉洁问题、作风纪律问题被当事人投诉、信访。多年来,李娜始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耐得住寂寞,守得住底线,用实际行动维护了司法清正廉洁形象。

春来谁作韶华主,巾帼无需让须眉。年复一年,李娜长期在一线审判工作中,以女性特有的热情细致,出色完成各项任务,在平凡的岗位上展现了作为一名女法官的铁骨柔情,在点点滴滴中诠释了一名司法工作者的社会责任和时代使命!